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12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3 月 17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10 分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 7 樓行政會議廳(弘毅樓 A118 會議室)

主持人：任委員立中

記錄：黃楓菁

出席人員：洪委員文平、李委員俞麟、顏委員怡音、郭委員俊賢、潘委員慈暉
郭委員筱晴、謝委員順風、吳委員嘉真、學生代表委員林子晉委員

請假人員：林委員容如、毛委員治文、林委員宏仁、鍾委員哲宇、江委員振維
魏委員子彬、學生代表委員謝芝柔委員

列席人員：主計室陳組長麗美、主計室張組長致誠、總務處黃專員偉峻、創意
科技與產品設計系洪綾珠老師、研發處陳研發長玉麟、學務處詹組
員二洋、學務處盧組員欣怡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報告執行情形：

一、國際處提：有關本校參加 2023 年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主辦台灣高等教育
展線上博覽會的參展分攤費用新台幣 8,000 乙案，提請審議。

辦 法：經本會議審議通過後，准予核銷。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完成核銷作業。

二、研發處提：修正本校「傑出創作獎勵辦法」，提請審議。

辦 法：本辦法經本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簽奉核定公告實施。

三、人事室提：擬訂本校「契聘副校長遴用要點」草案及其附件本校「契聘
副校長契約書」草案一案，提請審議。

辦 法：俟本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簽奉核定實施。

四、人事室提：修正本校「特聘教授設置辦法」部分條文，提請審議。

辦 法：本辦法經本會議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簽奉核定實施。

五、秘書室提:本校112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提請審議。

辦法：經本會議審議通過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經提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函報教育部，並經教育部 112 年 1 月 4 日函復同意備查。

六、圖書館提:本校「圖書館整修工程」擬申請增加經費5,282,866元，共計20,570,000元一案，提請討論。

辦法：本會議通過後，依後續分配經費執行。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為圖書館「地下1樓」、「1樓」、「7樓」裝修工程及「1部電梯延伸至地下室」，因配合需求單位調整設計內容，於本(3)月辦理招標作業，裝修工程現場預定暑假開工，開工後 60 日竣工。

參、工作報告:

一、主計室提:本校112年度預算分配案，報請備查。

說明：

(一)依據本校 111 年 12 月 15 日 112 年度預算分配會議決議暨同年 12 月 23 日簽奉校長核定辦理。

(二)本校 112 年度預算案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為使各單位業務順利推行，本校業於上開會議暫依預算案額度分配經費(會議紀錄如附件)，說明如下：

1. 經常支出分配 10 億 5,481 萬元(如總表)包括：

(1)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管理及總務費用 10 億 2,908 萬 3 千元：

A. 人事費：統籌匡列 6 億 4,025 萬元，其中加班費額度 39 萬元，分配如附表 4。

B. 業務費：3 億 7,291 萬 4 千元，分配如附表 1、1-1 及 1-2。

C. 維護費：1,446 萬 5 千元，分配如附表 2 及 2-1。

D. 旅運費：統籌匡列 145 萬 4 千元。

(2)學生公費及獎勵金：2,572 萬 7 千元，分配如附表 5。

2. 資本支出分配 6,926 萬 3 千元(如總表)，包括：

(1)固定資產：5,200 萬元，分配如附表 3 及 3-1。

(2)無形資產：1,726 萬 3 千元，電腦軟體 800 萬元，其分配額度及項目，係由資網中心召開之資訊發展會議討論後送行政會議核定(如附表 7);另專利權無形資產額度 7 萬元，由研發處統籌運用。

3. 空中進修學院及各輔導處依 111 年度截至 11 月底實際學雜費收入 5,335 萬 2 千元扣除 12% 之預計盈餘 640 萬 2 千元計，經費支用上限為 4,695 萬元，分配如附表 6。

(三) 檢附本校 112 年度預算分配會議紀錄，報請備查。

辦法：本校 112 年度預算分配案經預算分配會議決議通過後，如數分配各相關單位運用，如法定預算調整時，授權主計室按刪減額度比例調整分配。

決議：同意備查。

二、主計室提：關於本校校務基金 111 年度決算一案，報請備查。

說明：本校 111 年度決算書業已完成編製作業，決算收支餘絀及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執行情形概述如下：

(一) 收支餘絀部分：業務收入 11 億 1,118 萬 2,761 元，業務外收入 6,065 萬 232 元，共計 11 億 7,183 萬 2,993 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11 億 3,596 萬 1,174 元，業務外費用 1,659 萬 6,037 元，共計 11 億 5,255 萬 7,211 元；以上收支相抵，賸餘 1,927 萬 5,782 元（附表 1）。

(二)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部分：房屋及建築 10 萬元，機械及設備 2,400 萬 6,072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309 萬 2,943 元，什項設備 2,500 萬 2,084 元，共計 5,220 萬 1,099 元；執行率 86.28%（附表 2）。

決議：同意備查。

三、創意科技與產品設計系：有關本系辦理「ICPC 第 47 屆國際大學生程式設計競賽」之媒體宣傳費新台幣 98,000 元整，提請備查。

說明：

(一) 本系於 111 年 11 月 19 日-20 日辦理「ICPC 第 47 屆國際大學生程式設計競賽」已圓滿完成，獲臺灣程式競賽暨檢定學會捐款媒體宣傳費新台幣 \$98,000 元整。

(二) 因本案係廣宣性質，係列管經費項目，且逾全校年度廣宣費上限，實屬業務實際需要，惟因需支付款項予廠商，提報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備查。

決議：同意備查。

四、總務處提:本校111年首長座車採購案，報請備查。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 111 年 8 月 22 日臺教秘(一)字第 1110079830 號核定函辦理。

(二)本案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購置及租賃公務車輛作業要點第四點，各機關購置各種公務車輛，應依各年度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表所定公務車輛編列標準之規定辦理採購，資本支出為新臺幣 819,874 元，經常支出為 11,578 元，合計 831,452 元，於 111 年 10 月 26 日交車驗收完成。

決議：同意備查。

肆、提案討論：

一、研究發展處提:修正本校「教師研究獎(補)助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要點業經 111 年 7 月 28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9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二)本次修訂第四點期刊領域分級說明。

辦法：本要點經本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二、學務處提:訂定本校「金隆清寒獎學金實施要點」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校企業管理科傑出校友呂振隆先生憶念其養父呂金亭先生鞠育之恩及回饋曾受惠於清寒獎學金之助，爰捐贈獎學金提攜家境清寒之青年學子，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12 月 8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本要點經本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三、教學發展中心提:為修正本校「專任教師創新教學獎勵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 111 年 12 月 22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9 次行政會議紀錄提案三附帶決議辦理「專任教師包含約聘教學人員。」。

(二)本案業經 112 年 1 月 12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

議通過。

辦法：俟本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2時40分